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6月9日，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捌亿元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首城置业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申请开发贷款人民币捌亿元，期限两年，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即年利率4.75%），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2017-16号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出资设立公司收购国奥村商业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开股份”）、中信国安（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国安”）、北京北控宏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北京骏泰置业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收购国奥村

商业资产。该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 24%，首开股份、中信国安、北控持股比例分别为 46%、 20%、 10%。拟收购的国奥村商业资产总建筑面积 35152.49 平方米，为国奥村项目的配套商业。为保障收购的顺利推行，同意公司与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向该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其中公司提供 1.656 亿元借款。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3 日